

采购 2025 年度交通设施、设备维护服务合同

甲方：鄂尔多斯市公安局交通管理支队东胜区大队

乙方：鄂尔多斯市弘武道路交通设施有限公司

合同签订时间：2025 年 11 月 14 日

甲方：鄂尔多斯市公安局交通管理支队东胜区大队

乙方：鄂尔多斯市弘武道路交通设施有限公司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等相关法律法规，甲、乙双方就采购 2025 年度交通设施、设备维护服务，经平等自愿协商一致达成合同如下：

第一条 合同文件

本合同所附下列文件是构成本合同不可分割的部分：

- 1、合同格式以及合同条款
- 2、中标结果公告及成交通知书
- 3、磋商文件
- 4、响应文件
- 5、变更合同

第二条 承包范围及服务期：

2.1 承包范围：采购 2025 年度交通设施、设备维护服务。

2.2 服务期：2025 年 4 月 15 日至 2026 年 4 月 15 日。

第三条 合同价款及支付方式

3.1 合同价款：本合同采用固定单价，合同总金额为 686350.00 元（小写）陆拾捌万陆仟叁佰伍拾元整（大写）。（具体明细详见附件）。如甲方需求增加，乙方实际工程量结算金额超出合同金额，1、实际发生的设施采购、维护服务内容经验收核定后乘以明细表中列明的单价为最终结算价款。2、遇有明细表中未标明的维修维护服务项目其单价需经双方协商约定，但该种情况不允许超过合同总价的 10%。

3.2 支付方式：本工程无预付款。工程完工验收合格后，经甲乙双方共同审核后，予以据实结算。付款前乙方须开具发票，否则甲方有权拒绝支付服务费。

3.3 合同价款已含乙方为完成本合同第二条工程承包范围内各项工程所有工作内容以及合同规定的乙方其他责任和义务所需全部费用和税金，在合同有效期内价格不做调整。

第四条 合同双方的工作和义务

4.1 甲方工作和义务：

(1) 负责施工过程中与本项目有关的各政府主管部门的工作衔接及关系协调。

(2) 对乙方工程质量、进度、安全文明施工进行监督和控制。

(3) 招标文件标明的其他义务。

4.2 乙方责任和义务

(1) 乙方需完成交通设施采购、设备维护服务的应急抢修、设备安装更换及现场施工；节假日、恶劣天气、突发情况及重大活动“交通设备”的维护工作；以及采购人临时安排“交通设施”的相关工作，不得以任何理由推诿，如在、采购维护工作中需要或涉及与其它单位共同完成的，维护供应商应积极、主动配合，不得以任何理由推诿。如出现任何推诿现象，当即终止合同。

(2) 维护供应商必须设立 24 小时服务专用电话及对口人员，提供 7*24 小时服务，接受应急抢修指令，电话必须保持畅通。

(3) 抢修工作完成后须填写所有维修抢修任务必须做好记录，注明维修内容，修复时间，故障原因，留有水印照片。

(4) 根据设备维护工作内容、要求和范围，维护服务商需配备项目负责人 1 人；

(5) 根据设备维护工作内容、要求和范围，维护服务商需配备日常维护工作人员不得少于 3 人。

(6) 维护供应商必须设立 24 小时服务专用电话及对口人员，提供 7*24 小时服务，接受应急抢修指令，电话必须保持畅通。

(7) 抢修工作完成后须填写所有维修抢修任务必须做好记录，注明维修内

容，修复时间，故障原因，留有水印照片。

(8) 乙方委派郭军(电话: 18947740006)为本工程的项目经理，代表乙方履行合同规定的乙方职责所需的一切权力。

第五条 质量要求：

工程质量符合甲方要求、材料品牌和质量符合合同要求，其职责包括但不限于下列内容：

(1) 交通设施采购、控制维修服务所用的材料和工程设备，使其符合标准与规范、设计要求及合同约定的标准。

(2) 负责维修服务施工中出现质量问题或验收不合格的返修工作。

(4) 参加服务范围内的所有验收工作，包括隐蔽验收、中间验收、竣工验收工作。

(5) 未达到甲方质量标准的，乙方负责无偿更换。

第六条 安全文明施工

6.1 乙方保证遵守甲方现场安全文明各项规定，配备安全施工所需的各项措施、设施和设备，乙方负责对本单位进场施工各类作业和管理人员进行安全教育。严格按操作规程作业。乙方对本单位施工安全负全部责任，承担施工期间各类安全风险和安全事故责任和损失。在合同工程实施、完成及保修期间，乙方承担下列责任。

(1) 乙方应严格按照国家有关安全文明施工的标准与规范制定安全文明施工操作规程，配备必要的安全生产和劳动保护设施，加强对乙方人员的施工安全教育和培训。

(2) 乙方应对合同工程的安全文明施工负责，采取有效的安全措施消除安全事故隐患，并接受和配合依法实施的监督检查。

(3) 乙方应制定应对灾害的紧急预案，并按预案做好安全检查，配置必要的救助物资和器材，切实保护好有关人员的人身和财产安全。

(4) 乙方违反本条规定或由于乙方原因造成安全事故的，由乙方承担责任，

由此增加的费用和延误的工期由乙方承担。

(5) 乙方应对其履行合同所雇佣的全部人员，包括分包人人员的安全事故承担责任。

(6) 由于乙方原因在施工场地内及其毗邻造成的第三者人身伤亡和财产损失，由乙方负责赔偿。

第七条 验收

7.1 当本单项设施采购、设备维修工程完工，乙方须向甲方报送验收资料，提出交工验收申请。

7.2 经甲方验收合格的工程，乙方应在正式验收之日起7日内，拆除现场临时设施并向甲方移交工程，不得以任何理由不拆除临建和留置不交工程。

第八条 保险

8.1 本工程双方约定投保内容如下：

(1) 甲方投保内容：由甲方自行决定。

(2) 乙方投保内容：按政府主管部门规定执行，至少应办理：为施工场地内自有人员办理工伤保险和意外伤害保险，以及施工场地内第三人人身财产保险、为施工场地内的自有施工设备、乙供材料和工程设备等办理保险。保险期从服务期开始之日起至服务期结束之日止。在服务期间安全事故责任乙方承担。由于乙方未投保造成的损失由乙方承担。

第九条 违约责任

9.1 如果乙方未能按照合同规定的承包范围及服务商管理办法完成服务内容，视为乙方违约，违约金额由甲方视乙方违约行为的严重性在2000元～20000元取值，情节严重的甲方有权终止合同。

9.2 由于乙方原因在服务期内甲方单方终止合同后，乙方须在甲方发出终止合同通知单后7日内无条件退场，不得寻衅闹事阻挠甲方正常工作。

9.3 由于甲方的原因造成乙方未能按时完工，工期顺延，甲方承担相应费用。

第十条 不可抗力

因不可抗力影响设施采购、设备维护服务的，工期相应顺延。

第十一条 争议

合同发生纠纷时，双方应协商解决，协商不成可以采用下列方式解决：

- (1) 提交 鄂尔多斯 仲裁委员会仲裁。
- (2) 向 鄂尔多斯市东胜区 人民法院起诉。

第十二条 合同成立和生效

12.1 本合同经双方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人签字并加盖公章后成立。

12.2 本合同一式四份，双方各执两份。

其他条款（根据实际情况增加）

甲方（盖章）：

法定代表人：

委托代理人：

电话：

单位地址：

开户银行：

账号：

乙方（盖章）：

法定代表人：

委托代理人：

电话：

单位地址：

开户银行：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鄂尔多斯林荫路支行

账号：0612160309100025242

中标通知书



项目编号：ESZCDSS-C-G-250035

鄂尔多斯市弘武道路交通设施有限公司：

鄂尔多斯市公安局交通管理支队东胜区大队于2025年04月02日就交通设施、设备维护工程（项目编号：ESZCDSS-C-G-250035）进行竞争性磋商采购，现通知贵公司中标，请按规定时限和程序与采购人签订采购合同。

中标合同包号	合同包1
中标合同包名称	合同包一
中标金额(元)	686,350.00
合计金额(大写)：陆拾捌万陆仟叁佰伍拾元整	



内蒙古明远工程项目管理有限责任公司
2025年04月03日

道路中心隔离栏系列、道路交通标志、钢板减速带等设施、设备维护工程

序号	产品名称	规格型号	单位	数量	单价 (元)	金额 (元)
1	人行道柱式隔离	柱式隔离路面固定底板采用6mm平板，上平面连接板采用5mm花纹板，底部钢板宽度190mm，上平面钢板宽度160mm，底部固定钢板冲孔21mm，使用18*200mm膨胀螺丝固定。人行隔离柱正面、背面粘贴3M超强级红白相间反光箭头与宣传标语	米	61	320	19520
2	人行道柱式隔离扣帽	100*100mm	个	200	15	3000
3	人行道柱式隔离拆除	70cm*610cm	米	30	60	1800
4	道路中心隔离栏	(1) 护栏高70cm, 长度为610cm。(2) 护栏用材料为8cm*4cm的国标热镀锌槽钢、直径16mm的热镀锌圆钢，圆钢连结为宽3cm、厚1.5cm的热镀锌扁钢管。(3) 护栏槽钢与圆钢不得直接焊接，需先在槽钢上打孔把圆钢嵌入后在行焊接（防变型）。(4) 护栏烤漆为白色。(5) 每节护栏支撑点为三处，并用底座安装固定。(6) 护栏安装时每隔一节的立柱要粘贴红白相间的超强级反光膜。	米	380	200	76000
5	道路中心隔离栏	(1) 护栏高110cm, 长度为610cm。(2) 护栏用材料为8cm*4cm的国标热镀锌槽钢、直径16mm的热镀锌圆钢，圆钢连结为宽3cm、厚1.5cm的热镀锌扁钢管。(3) 护栏槽钢与圆钢不得直接焊接，需先在槽钢上打孔把圆钢嵌入后在行焊接（防变型）。(4) 护栏烤漆为白色。(5) 每节护栏支撑点为三处，并用底座安装固定。(6) 护栏安装时每隔一节的立柱要粘贴红白相间的超强级反光膜。	米	470	220	103400

6	道路中心隔离栏	(1) 护栏高45cm, 长度为610cm。(2) 护栏用材料为8cm*4cm的国标热镀锌槽钢、直径16mm的热镀锌圆钢, 圆钢连结为宽3cm、厚1.5cm的热镀锌扁钢管。(3) 护栏槽钢与圆钢不得直接焊接, 需先在槽钢上打孔把圆钢嵌入后在行焊接(防变型)。(4) 护栏烤漆为白色。(5) 每节护栏支撑点为三处, 并用底座安装固定。(6) 护栏安装时每隔一节的立柱要粘贴红白相间的超强级反光膜。	米	20	180	3600
7	维修道路中心隔离栏	70cm*610cm、110cm*610cm、45cm*610cm	米	500	95	47500
8	道路中心隔离栏重新固定	70cm*610cm、110cm*610cm、45cm*610cm	米	600	20	12000
9	道路中心隔离栏移位	70cm*610cm、110cm*610cm、45cm*610cm	米	400	30	12000
10	道路中心隔离栏安装	70cm*610cm、110cm*610cm、45cm*610cm	米	1200	35	42000
11	道路中心隔离栏拆除	70cm*610cm、110cm*610cm、45cm*610cm	米	1200	25	30000
12	护栏底座	30cm*40cm*15cm	个	500	40	20000
13	锰钢板减速带拆除	轻型、重型	米	100	68	6800
14	护栏端头标志	指示牌立柱采用 $\phi 60 \times 3.0\text{mm}$, 高度 3100mm, 外加 $\phi 76 \times 3.0\text{mm}$ 套管, 立柱先热镀锌后再静电喷涂或烤漆。指示牌采用 2mm 厚铝板剪制而成, 指示牌图案采用钻石级反光膜, 内容为: 蓝底白图案。 0.45m*0.45m*2m	套	50	1000	50000

15	护栏端头标志底座	40cm*45cm*16cm	个	50	120	6000
16	附着式安装道路交通标志	道路交通指示标志、警告标志、禁令标志（圆形标志外径80cm, 三角形标志边长90cm, 矩形标志边长80cm*100cm）。标志牌底板采用3004铝合金材料，厚度为2mm, 滑动铝槽规格为70cm；牌面使用反光膜反光性能不低于GB/T18833—2012标准的IV类微棱镜型超强级反光膜（黑色膜除外）；标志牌安装方式为附着式安装。	个	80	350	28000
17	标志牌拆除	圆形标志外径80cm, 三角形标志边长90cm, 矩形标志边长80cm*100cm	个	42	35	1470
18	标志牌移位	圆形标志外径80cm, 三角形标志边长90cm, 矩形标志边长80cm*100cm	个	50	80	4000
19	防撞隔离柱(钢制)	Φ76*85cm、Φ89*85cm	个	100	100	10000
20	带铠铝电缆	yJLY222*25	米	2000	10	20000

交通信号设施维护工程

序号	产品名称	规格型号	单位	数量	单价 (元)	金额 (元)
1	电缆穿线	各种型号电缆	米	4000	3	12000
2	人行信号灯杆件基础	60cm*60cm*80cm	套	10	350	3500
3	八棱型灯杆基础	120cm*120cm*160cm	套	2	1950	3900
4	顶管施工	Φ75pe	米	50	260	13000
5	人行道电缆穿线井制作	80cm*80cm	米	30	410	12300
6	电缆穿线井制作	80cm*120cm	米	10	480	4800
7	公安检查井井盖(铸铁)	40cm*40cm	座	40	200	8000
8	公安检查井井盖(水泥钢纤维)	Φ80cm	座	10	180	1800
9	信号机基础	70cm*80cm*90cm	座	4	500	2000
10	悬臂式车行灯杆拆除	八棱灯杆	套	2	650	1300
11	爆闪灯	规格：780*300*165mm（长宽高）； 双面发光，每面四个发光单元，每个发光单元49颗高亮LED灯珠；太阳能板：15w，蓄电池：14A。安装方式为单立柱式安装、用混凝土直埋，立柱采用外径为76mm，厚度为3mm镀锌钢管；安装后，下边沿距地面不低于2米。	套	10	1200	12000
12	爆闪灯	规格：350*140*135mm（长宽高）； 太阳能板：7w，蓄电池：5AH；每面两个发光单元，每个发光单元20颗LED灯珠。安装方式为单立柱式安装、用混凝土直埋，立柱采用外径为76mm，厚度为3mm镀锌钢管；安装后，下边沿距地面不低于2米。	套	10	680	6800

12	太阳能荧光灯慢字警示灯	双面发光，抗紫外线，使用寿命长，重量轻，体积小，安装方便，适用于各种场合。	盏	个	1000	个
13	太阳能荧光灯慢字警示灯	双面发光，抗紫外线，使用寿命长，重量轻，体积小，安装方便，适用于各种场合。	盏	个	1000	个
14	更换普通配件	各种信号灯配件	处	100	220	22000
15	高空作业车更换配件	各种信号灯配件	处	100	320	32000
16	人行信号灯更换配件	各种灯盘	处	90	230	20700
17	检修交通信号管线	各种地下管线	米	634	40	25360

授权委托书

委托人：鄂尔多斯市公安局交通管理支队东胜区大队

负责人：严峰

受委托人：____任宝明____，系鄂尔多斯市公安局交通管理支队东胜区大队副大队长。

委托事项：委托人现委托受委托人任宝明负责办理2025年度交通设施、设备维护服务合同签订相关事项。

委托权限：委托办理2025年度交通设施、设备维护服务合同签订相关事项。

委托人（盖章）鄂尔多斯市公安局交通管理支队东胜区大队



负责人（签名/签章）：

受委托人（签名/签章）：

2025年4月14日